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瑞景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年第1号)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六月

【重要提示】

1、本基金于2018年6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852号文注册募集。
2、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收益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3、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购买基金份额时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经济、社会、环境等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管理过程中出现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存在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定期开放运作风险以及发起式基金特有的风险等等。
5、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存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主体信用资质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6、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7、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包括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国债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基金投资范围。
8、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10个工作日内至开放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本基金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9、基金的投资组合将不投资于其未来管理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也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10、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11、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或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12、本基金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管理人的人事册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主要人员情况等相关信息进行更新,以上相关信息更新截止日为2020年6月18日,除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2月2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载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本招募说明书中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2020年9月1日起执行。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78、80号11层1101111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78、80号11层110111105室
设立日期:2016年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洪正华
联系人:蒋莹
电话:010-57809626
注册资本:人民币3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49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持有股份55%、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5%。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4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和对经营管理层的聘任和解聘。
本基金设立监事会,由1名独立董事和2名职工监事组成。监事会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二、主要成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洪正华先生,董事长,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具有27年投资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四武先生,董事,总经理,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专业,具有1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湖北工业大学、山西省长治市委、(挂职)、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人事教育部培训中心(借调)、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俊海先生,独立董事,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博士,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现担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军先生,独立董事,196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曾供职于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中国信托投资公司,现为中国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研究员、副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卫平先生,独立董事,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农业经济专业,现担任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善存先生,独立董事,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现担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2016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主席
董改欣先生,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曾供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自2017年6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筹备组负责人。自2017年6月至今,经选举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职工监事
韩丹女士,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双学士,毕业于北京服装学院,具有10年以上业内从业经验。曾供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部基金会计,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运营部副经理。2017年9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事务副总监。
侯晓娟女士,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数学通信专业,曾供职于中国民航信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自2017年1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监助理(主持工作)。
4.高级管理人员
洪正华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陈四武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
张大为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学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专业,具有13年基金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海富鑫兰基金北京分公司、海富鑫兰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私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筹备组。2018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改欣先生,督察长,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法学硕士,毕业于南民族大学法律专业,具有18年基金从业经验。曾先后供职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2018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5.基金经理
李勇峰先生,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金融学硕士,毕业于南开大学,具有10年以上投资管理经历。曾供职于中航核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核能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岗,金融市场部投资分析岗,金融市场部副经理兼风险管理岗。2017年8月至今,任职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2018年6月至今,担任中航瑞景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中航瑞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勇峰先生,基金经理(简历请参见本基金基金经理)。
齐永实先生,研究部副总监,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工科学士,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具有11年以上投研工作经历,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所能源化工组组长、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经理,2020年5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副总监。
金明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资源与环境经济学院专业,2017年7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研究员。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行、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 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其他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 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 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 依照法律法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发生;
4.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员工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得从事其他法规规定禁止从事的行为。
五、基金投资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计划、基金投资动向等信息;
4.不得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投资。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独立性原则。公司设立独立的督察长与监察稽核部门,并使它们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及权威性。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4)有效性原则。公司的内部控制必须从实际出发,主要通过对工作流程的控制,进而实现对各项经营风险的控制。
(5)防火墙原则。公司的投资管理、基金运作、计算机技术系统等相关部门,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对因业务需要必须内幕信息的人员,制定严格的批准程序和监督处罚措施。
(6)适时性原则。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控制环境
公司董事会重新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对公司监察稽核制度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监督公司的财务状况,审计公司的财务和报表,评价公司的财务表现,保证公司的财务运作符合法律的要求和运行的会计标准。
公司管理层在总经理领导下,认真执行董事会确定的内部控制战略,为了有效贯彻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就基金投资决策发表专业意见及建议。另外,在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立了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制定相应的控制制度,并实行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南路289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南路289号
法定代表人:胡开荣
成立时间:1996年2月6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849,220,792.4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办公地址:南京市徐家湾信息518号3楼
电话:025-86771819
联系人:刘俊毅
二、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一)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南京银行成立于1996年2月8日,是一家具有由国有股份、中资法人股份、外资股份及多个股份共同组成独立法人资格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实行一级法人多部门管理体制。南京银行历经多年发展,先后于2001年、2005年分别加入国际金融公司和法国巴黎银行入股,在全国城市率先启动上市辅导程序并于2007年成功上市。目前注册资本为84.82亿元,下辖17家分行,185家营业网点,员工总数8600余人。
南京银行一直秉持专业化、特色化、精细化的发展战略,努力做优做中,在银行的一流品牌,将中小企业和个人业务作为战略业务重点推进,非商业业务体系,倾力满足中小企业及个人融资需求,业务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自2007年设立第一家异地分行以来,跨区域经营不断推进,先后设立了泰州、北京、上海、杭州、扬州、无锡、南通、苏州、常州、盐城、南京、宿迁、宿迁、连云港、江北新区、徐州、淮安17家分行,机构布局持续深化。
2014年4月9日,南京银行获得证监会和银监会联合批准的证券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取得资格后,南京银行充分发挥基金公司、资产管理等牌照齐全的优势,持续加强与金融市场主体,开展银行等业务的条线联动,托管产品种类不断丰富,目前已开展公募基金托管、银行理财托管、基金公司专户产品托管、银行专户专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至今,担任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杜晓女士,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理学硕士,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商业管理专业。曾供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交易经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固定收益业务投资经理,2016年9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12月至今,担任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月,担任中航银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至今,担任中航瑞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勇峰先生,基金经理(简历请参见本基金基金经理)。
齐永实先生,研究部副总监,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工科学士,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具有11年以上投研工作经历,曾供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所能源化工组组长、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经理,2020年5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副总监。
金明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资源与环境经济学院专业,2017年7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研究员。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行、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 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其他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 不公平地对待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 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 依照法律法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发生;

4.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员工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

5.基金管理人承诺不得从事其他法规规定禁止从事的行为。
五、基金投资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计划、基金投资动向等信息;

4.不得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投资。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独立性原则。公司设立独立的督察长与监察稽核部门,并使它们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及权威性。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4)有效性原则。公司的内部控制必须从实际出发,主要通过对工作流程的控制,进而实现对各项经营风险的控制。
(5)防火墙原则。公司的投资管理、基金运作、计算机技术系统等相关部门,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对因业务需要必须内幕信息的人员,制定严格的批准程序和监督处罚措施。
(6)适时性原则。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控制环境
公司董事会重新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标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传达适当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履行监督、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落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独立性和权威性,定期不定期进行监察稽核工作。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承诺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是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此外,公司设有督察长,全面负责公司的监察与稽核工作,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检查与监督,参与公司风险控制工作,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风险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操作控制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的设计方面,体现部门之间权责有分工,但部门之间又相互合作与制衡的原则。基金投资管理、基金运作、市场等业务部门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各部门的操作相互独立,并且有独立的报告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各业务部门内部之间岗位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形成相互检查、相互制约的关系,以减少舞弊及差错发生的风险,各岗位均制定有明确的书面管理制度。
在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基础上,设置科学、合理、标准化的业务流程和流程,每项业务操作有清晰、书面的操作手册。同时,规定完整的处理程序,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制定严格的操作、复核